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5日通过传真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，实际参加监事5名。经全体监事一致推举，会议由林彦兵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通过传真通讯方式表决。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经审议，选举林彦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七届十一次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年8月6日